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25-001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回购方案概述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4年11月22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即回购的股份数将累计予以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本数),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下限至上限区间为1,666.67万股至3,333.33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3%至1.46%,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间内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董事刘贞峰先生的通知,获悉刘贞峰先生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刘贞峰	是	9,000,000	8.23%	0.88%	否	否	2025年1月21日	2026年1月21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类融资
合计		436,690	42.65%	0	9,000,000	2.06%	0.88%	0	0.00%	

注:以上所述“限售股”不包括高管锁定股,后同。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梦网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梦网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会议及2024年1月1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及各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年内,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各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额度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会议,对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总额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及相关公告。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合同的主要条款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2、担保期间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3、担保金额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4、担保范围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5、保证期间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6、特别说明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7、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8、其他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9、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10、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11、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12、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13、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14、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15、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16、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17、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18、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19、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20、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21、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22、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23、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24、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25、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26、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27、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28、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29、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30、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31、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32、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33、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34、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35、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36、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37、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38、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39、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40、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者提供担保,由债权人代其向银行支付担保费,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评估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41、特别提示

本公司向下的被担保主体因担保而为主合同项下贷款